

104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

英文考科非選擇題閱卷評分原則說明

閱卷召集人：陳秋蘭〈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教授〉

104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英文考科的非選擇題共有兩大題，第一大題是「中譯英」，題型與過去幾年相同，考生須將兩個中文句子譯成正確、通順而達意的兩個英文句子，兩題合計為 8 分。第二大題是「英文作文」，以至少 120 個單詞（words），說明學習某一件事的經過及感想。閱卷之籌備工作，依循閱卷標準程序，於 7 月 7 日先召開評分標準訂定會議，由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共 14 位，參閱了 3000 份來自不同地區的答案卷，經過一整天的討論之後，完成評分標準訂定，選出合適的評分參考樣卷及試閱樣卷，並編製成《閱卷參考手冊》，以供閱卷委員共同參閱。

本年度共計聘請 108 位大學教授擔任閱卷委員。7 月 9 日上午 9：00 到 11：00 為試閱會議，首先由召集人提示評分標準並舉例說明；接著分組進行試閱，參與評分之教授須根據《閱卷參考手冊》的試閱樣卷分別評分，並討論評分準則，務求評分標準一致，以確保閱卷品質。為求慎重，試閱會議後，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將進行評分標準再確定會議，確認評分原則後才開始正式閱卷。

評分標準與歷年相同，在「中譯英」部分，每小題總分 4 分，原則上是每個錯誤扣 0.5 分，相同的錯誤只扣一次。「英文作文」的評分標準是依據內容、組織、文法句構、字彙拼字、體例五個項目給分，字數明顯不足或未依提示分二段的作文則扣總分 1 分。閱卷時，每份答案卷皆會經過兩位委員分別評分，最後以二位閱卷委員給分之平均成績為準。如果第一閱與第二閱分數差距超過標準，則由第三位委員（正、副召集人或協同主持人）評閱。

今年的中譯英為關於臺灣便利商店的密集度及便利性。評量的重點在於考生是否能運用所學的詞彙與基本句型將中文翻譯成正確、通順且達意的英文句子。由於測驗之詞彙皆為高中常用詞彙，中等程度以上的考生，如果能使用正確句型並注意用字、拼字，應能得到理想的分數。例如：「平均每兩千人就有一家」若譯為 with one store for every 2000 people on average 就正確，或譯成 on average there is one store for every 2000 people 亦為正確，「便利商店」應為 convenience stores 很多考生誤譯為 convenient stores，第二句「生活必需品」應為 daily necessities，很多學生較不熟悉，將之寫成 necessary living things 等，可見有些考生對生活化的英語並不很熟悉，「在這些商店繳費」應譯為 pay bills at these stores 或 pay fees at these stores，也有很多考生誤譯為 pay

fines 或 pay money of the store，「網路訂購之商品」應譯為 goods ordered online，但有些考生以 booked 代替 ordered，用法不正確。

今年的英文作文要考生描述學會一件事或教別人學會一件事的經驗，第一段說明經驗的緣由內容及過程，第二段說明對這個經驗的感想。很多考生描述教別人或學習不同技能（如游泳、騎單車、學習樂器）或教別人學會一門學科（如數學、英文、中文）的經驗，也有考生描述從別人身上領悟到的經驗及感想，大部分考生都能依題意發揮，內容生動且真實，但也有少數考生未能掌握題意，語言表達不夠自然，無法獲得高分。評分重點為內容是否切題、是否提到這個學習經驗的緣由及所引發的感想、二段文句之間是否有關聯性、是否有足夠事例支持、組織是否連貫合理、句構語法及用字是否適切、以及拼字與標點符號是否正確得當。由評閱抽樣卷可看出，考生對於今年的作文題目大致都能有所發揮，應不難得到理想成績。